

证券代码：300056

证券简称：三维丝

公告编号：2015-109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12 月 28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 年 12 月 27 日--2015 年 12 月 28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12 月 2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12 月 27 日 15:00 至 2015 年 12 月 28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会议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2015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一）；

(2)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股权登记日和会议召开日之间的间隔应当至少 2 个交易日且不多于 7 个交易日。

(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6、现场会议地点：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春光路 1178-1188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需特别决议即经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现场投票加网络投票之和)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以下为董事会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的议案：

(一)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对象穿透后涉及认购主体及认购份额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函件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 17:00 前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15 年 12 月 24 日（9：30—11：30、13：3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

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荣聪、杨金花

电话： 0592-7769767

传真： 0592-7769502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5056。
2. 投票简称：“三维投票”。
3. 投票时间：2015年12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 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1)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 (2) 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 (3) 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在投票当日，“三维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2)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全部议案	100.00
议案一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对象穿透后涉及认购主体及认购份额的议案》	1.00

(4)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 2 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12 月 27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5 年 12 月 28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邮编）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

（表决指示：在各选票栏中，“赞成”用“√”表示；“反对”用“×”表示；弃权用“○”表示；不填表示弃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对象穿透后涉及认购主体及认购份额的议案》			

委托股东姓名/名称（签章）：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